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張郁袖

電話：05-3620123#8936

電子信箱：ab123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0996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30099677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99677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13009967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3年度全國教育盃教育人員球類錦標賽（羽球、
桌球、網球）」競賽規程各1份，請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4月18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
113001508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會由教育部體育署委請花蓮縣政府辦理，各項競賽
日程與比賽地點如下：
 - (一)羽球：113年7月8日至12日計5天，假花蓮縣立體育館
(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23號)舉行。
 - (二)桌球：113年7月9日至11日計3天，假花蓮縣立宜昌國中
體育館(花蓮縣吉安鄉宜昌1街41號)舉行。
 - (三)網球：113年7月9日至11日計3天，假花蓮縣立網球場
(花蓮市府前路17號)舉行。
- 三、參賽人員由服務機關學校核予公(差)假，請參與人員自
行辦理保險，並確認個人健康情況適合參與本活動，若因

學務處

113/04/22



1130001774

隱瞞個人健康情況導致意外發生時，應自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
四、賽事官網及報名系統刻正招標作業中，俟發包後另案提供報名網址。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花蓮縣政府承辦人張雅惠小姐，電話：03-8462-860轉350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

裝



訂



線